

臺灣國立大學系統-115學年度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跨校輔系雙主修申請及修讀相關規定

工程學院

單位	輔系/ 雙主修	招收名額	申請資格	應檢附資料	審查方式	聯絡窗口
機械工程系	輔系	5	本校及他校同部別(同學制)四技部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選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	承辦人員：賴淑呈 電話：04-23924505 轉 7180 信箱：lion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me2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5	本校及他校四技部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選讀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	
冷凍空調與能源系	輔系	2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經系主任同意	承辦人員：曾華萱 電話：04-23924505#8225 信箱： alleytseng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rac3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3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經系主任同意	
化工與材料工程系	輔系	3	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通過後，再予以排序並依序錄取。	承辦人員：陳映秀 電話：04-23924505 分機 7510 信箱： bean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cheme.ncut.edu.tw
	雙主修	3	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通過後，再予以排序並依序錄取。	
智慧自動化工程系	輔系	5	本校及他校同部別(同學制)四技部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經系主任同意	承辦人員：廖麗詩 電話：04-2392-4505#8001 信箱： A0519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iae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5	本校及他校四技部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經系主任同意	

管理學院

單位	輔系/ 雙主修	招收名額	申請資格	應檢附資料	審查方式	聯絡窗口
工業工程 與管理系	輔系	系課程討論 決議	須符合至前一學期為止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(含)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承辦人員：張以琳 電話：04-23924505 分機 7692 信箱：jes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ie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系課程討論 決議	申請前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(含)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
企業管理 系	輔系	3	須符合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需達七十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承辦人員：林小姐 電話：04-23924505 轉 7716 信箱：baoffice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badger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3	須符合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需達七十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
資訊管理 系	輔系	10 名為限 (含校內、 外)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修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時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，必要時得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後增加錄取名額。	承辦人員：巫秀文 電話：04-23924505#7912 信箱：wuhw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mis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10 名為限 (含校內、 外)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修讀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時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，必要時得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後增加錄取名額。	
流通管理 系	輔系	4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再予以排序並依序錄取。	承辦人員：柯怡婷 電話：7803 信箱：katrina.ke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ddm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4	凡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，且成績優異，得申請加修本系為雙主修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再予以排序並依序錄取。	
健康產業 科技研發 與管理系	輔系	無限制	須符合至前一學期為止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(含)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承辦人員：陳卉芬 電話：04-23924505#8321 信箱：dlim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hitm.ncut.edu.tw/ (健管系)
	雙主修	每一學年以 10 名為限 (含校內、 外)	申請前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(含)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由本系課程委員會先行審議排序後，再經系主任同意之。	

單位	輔系/ 雙主修	招收名額	申請資格	應檢附資料	審查方式	聯絡窗口
電機工程系	輔系	2	先修課程 微積分(一)、微積分(二)	歷年成績單	選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承辦人員：張玉蟬 電話：04-23924505#7210 信箱：yuchan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eeweb.ncut.edu.tw/index.php
	雙主修	3	先修課程 微積分(一)、微積分(二)	歷年成績單	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
電子工程系	輔系	6	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不同學系同部別(同學制)學生；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以上	歷年成績單	選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承辦人員：柯志田 電話：04-23924505#7335 信箱：chihtien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eet.ncut.edu.tw
	雙主修	6	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；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以上	歷年成績單	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
資訊工程系	輔系	10	本校同部別(同學制)他系四年制學生，或「國立臺灣大學系統」成員學校中與本系性質不同學系同部別(同學制)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選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承辦人員：蔡雯琪 電話：04-23924505(#8702) 信箱：cherryu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csie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10	修讀對象為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國立臺灣大學系統」成員學校中與本系性質不同學系之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 修讀條件： 1.申請修讀的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均須達 70 分或前一學年每學期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 40 以內。 2.每學期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。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。	
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	輔系	2	轉入本系申請資格如下： 1.修讀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75 分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 35 以內。 2.每學期之操行成績均須達 80(含)分以上。	歷年成績單	1. 主系承辦人審核是否通過 2. 加修系承辦人審核是否通過	承辦人員：蔡明勳 電話：04-2392-4505#8503 信箱：myexp12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ai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2	修讀條件： 1.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 20 以內。 2.每學期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(三) 經其他校系主任推薦。	歷年成績單	1. 主系承辦人審核是否通過 2. 加修系承辦人審核是否通過	

人文創意學院

單位	輔系/ 雙主修	招收名額	申請資格	應檢附資料	審查方式	聯絡窗口
景觀系	輔系	2	學業成績達 75 分且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面試通過	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相關可加分資料	成績審查及面試	承辦人員：張小姐 電話：04-23924505 分機 8102 信箱：mld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landscape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2	第一學年平均成績達 75 分，且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面試通過	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相關可加分資料	成績審查及面試	
應用英語系	輔系	5	取得相等於全民英檢中級證照或經本系中級測驗合格。	1. 原所屬科系成績單。 2. 英語能力相關檢定證照。	書面審查	承辦人員：陳小姐 電話：04-23924505#8612 信箱：eng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aenew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5	取得相等於全民英檢中級證照或經本系中級測驗合格。	1. 原所屬科系成績單。 2. 英語能力相關檢定證照。	書面審查	
文化創意事業系	輔系	10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順序。	承辦人員：張沛蓉 電話：04-23924505#8902 信箱：culture@ncut.edu.tw 網頁： https://cci.ncut.edu.tw/
	雙主修	10	本校他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或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他校性質不同學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。	歷年成績單	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，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順序。	